



创机制化解矛盾 凝合力定分止争

——赤峰市司法局人民调解工作纪实

近年来,赤峰市司法行政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坚持“枫桥经验”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创新人民调解工作方法,努力提升源头化解矛盾能力和水平,在服务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平安法治赤峰建设中发挥了基础性作用。

针对近年来矛盾纠纷出现的新情况和新特点,赤峰市调解工作逐步趋于专业性、行业性,调解工作在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和医疗纠纷方面起到的作用尤为突出,一个个详实的案例和准确的数据叙述着司法行政调解工作在维护社会稳定中起到的重要作用。



“婚调”发力 做好“家庭粘合剂”

赤峰市司法局通过抓普法重排查、抓机构强队伍、抓机制优服务、抓联动形合力,全力推进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

据悉,赤峰市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为主要渠道,以防范婚姻家庭纠纷激化引发刑事案件特别是命案为重要内容,多部门协调配合,扎实开展婚姻家庭纠纷化解工作。赤峰市妇联、赤峰市综治办、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赤峰市民政局以及赤峰市司法局六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做好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的意见》,赤峰市公安局、赤峰市妇联和赤峰市司法局联合印发了《赤峰市预防处置家庭暴力专项行动方案》,全面排查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坚持边排查、边调处,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与普法宣传相结合,达到“化解一件,教育一片”的效果。

此外,赤峰市多点建立了调解前置制度,将调解作为申请离婚的必经程序和化解婚姻家庭纠纷的基本方法,实行“逢离必调”的服务模式,保证每名离婚当事人都有接受调解服务的平等机会,把调解贯穿于诉前、诉中、诉后全过程。

日前,一对夫妻再次走进了元宝山区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室,在调解员尹雪娇的引导下签订了调解协议书。此前在调解室面红耳赤争论不断的夫妻二人共同表示,将在今后的婚姻生活中给与对方多一些交流和理解,多一些耐心和包容。二人的婚姻也在调解过程中治疗弊病,重获新生。

“当时,妻子因每个月用于赡养丈夫费用太多,认为自己吃了亏,便心生不满,而丈夫则认为赡养费用是理所应当的,二人产生了争执。”在尹雪娇的回忆中,夫妻二人要离婚只是因为赡养观念出现分歧,此前感情一直很好。

在详细了解情况后,尹雪娇以双方感情基础好为切入点,称赞了二人从苦到甜的一路相伴。“家庭的幸福和谐,家人的身体健康是最主要的,不能对金钱的价值看得过重。只顾妻子儿女,不顾赡养父母,也是没有担当的一种表现,而这种担当也需要你的认可。”“除

了生活努力奋斗挣钱外,也应与妻子多做沟通,妥善处理好妻子与父母长辈之间的矛盾问题,选择离婚不也是一种逃避吗?并不能解决问题。”经过尹雪娇于情于理的认真分析引导,夫妻二人终于在坦言相对中唤起了对婚姻的留恋。

在调解中,婚姻调解委员会持续发力,化“愁眉”为“笑颜”,一对对心灰意冷的夫妻重新找回了希望,一个个濒临破碎的家庭再度重圆。

“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不仅仅是解决了一个小家庭的隐患,更是避免了因婚姻家庭纠纷产生的更多不良结果甚至刑事案件的发生,对于维护社会稳定有极大的意义。”赤峰市司法局分管副局长感慨道,“所以,我们非常重视婚调工作,还通过对婚调员开展心理、法律、社工、个案应对等专业领域工作培训,提升其综合能力。2021年,我们组织市妇联、市民政局、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多部门联合召开了全市婚姻家庭纠纷化解工作推进会,有力地凝聚了婚姻家庭纠纷化解工作共识。”

据介绍,在多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赤峰市已形成“市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旗县区婚调委+专业性调解室”组织网络,全市覆盖率达100%。2021年,赤峰市成功挽救了1824个家庭。

“医调”蓄力 做好“医患润滑剂”

“我的眼睛虽然看不见,但我知道,你们都是善良的人,谢谢你们为我们调解。”签下了调解协议,韩某某向调解人员深鞠一躬,表达着谢意。

几个月前,韩某某在赤峰市巴林左旗某医院生产时因医方诊疗行为不当导致了伤残,不仅眼睛看不见了,肢体也有了半瘫痪迹象。一场冲突激烈的医患纠纷迅速进入白热化。

赤峰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受理该纠纷后,根据医学会鉴定,得到了“患者双目失明构成二级甲等医疗事故;四肢不全瘫构成二级丙等医疗事故;子宫缺如构成三级丙等医疗事故,医方对此均应承担主要责任”的

鉴定结果。考虑到患者行动极为不便,两位主任带领4名调解员趁着周末时间驱车三百多公里连夜赶往赤峰市西部巴林左旗,与院方进行了沟通。当事大夫及科室主任起初并不认可此鉴定结论,在长达三个多小时的沟通后才逐渐转变了态度,并同意与患者家属尝试调解;另一边,患者被调解人员专程赶来处理纠纷所打动,同意参加医患双方调解会。

在医调委的艰难沟通下,医患双方终于坐到调解桌前。经协商,医患双方就本次纠纷争议签订了1133936.89元赔偿协议,医患双方握手言和。

一场隐患四伏的纠纷终被化解,调解员们都松了口气,患者的权益得到了保障,不住地表达着感谢。

针对医疗纠纷具有专业性、复杂性和处理难度大的特点,赤峰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本着尽心尽力、能调则调、应调尽调的原则,做到法、理、情有机结合,为生活困难人员进行帮扶,为老弱体残人员上门服务,为心理有障碍人员提供心理疏导服务,通过努力把一起起剑拔弩张的纠纷化解成一幅幅握手言和的画面。

“医疗调解委员会作为一个第三方角色,在医疗纠纷调解中可以更加直接地了解双方的观点和诉求,既可有效地制定有针对性的调解方案,保证纠纷的快速化解,也在一定程度上消减了借医患纠纷发‘闹事’财的念头。”赤峰市司法局分管副局长介绍说。

此外,医疗风险防控工作也是调解工作新机制的一项重要工作,赤峰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医务人员风险防范培训,增强了医务人员的风险防范意识和法律意识,从源头上减少了医患纠纷发生。同时,工作人员对典型案件进行分析,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共发出致院长信函28份。对于有信访隐患的重大纠纷进行风险预警提示,共发书面预警函5份,口头或信息预警26次。2021年共受理251起,其中,立案206起,结案139起,未结案件67起,中止23起,鉴定15起,调解中29起,结案率85.92%。调解成功126起,调解成功率90.65%。撤调率33.33%。协议金额6596629.17元,赔付金额5107168.65元。

多方合力 做好“力量融合剂”

日前,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公安局天山街道派出所民警在处理一起夫妻二人因家庭纠纷发生口角的警情时,经综合考虑后,将案件移交至“两所”联动工作中心。经调解员傅宝刚、孙耀兴耐心调解,夫妻二人达成一致意见,自愿和解,在“两所”联动中心工作人员的见证下当场签订了调解协议。

“此类案件适合交由‘两所’联动中心处理,派出所民警在外警过程中根据案情进行判断,之后作出处罚或移交的决定,这是‘两所’联动工作的体现,有时派出所民警会和联动中心的调解员共同到处罚现场,对案情进行甄别,根据案情进行分类处理。”采访中,赤峰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科长王洪飞介绍道。

据介绍,在日常接处警中出现的矛盾纠纷,由民警先期受理,能当场调解的当场调解,不能当场调解或经派出所调查,因证据不足、事实不清不能做出处罚的以及明显不属于公安机关管辖范围的案件,均交由“两所”联动中心有针对性地开展化解工作,严防各类“民转刑”案件的发生,把矛盾纠纷吸附在当地,解决在基层。2021年共成功调解纠纷5415件。

“‘两所’联动工作的开展,有力地推动了多元矛盾纠纷化解的深入开展,进一步提高了人民调解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两所’实现短板互补,优势更优的转变,基本形成了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良好局面。”王洪飞说。

王洪飞介绍,在全面深化公安派出所、司法所“两所联动”社会治理联动机制的基础上,赤峰市司法局进一步推动了“两所一庭(法庭)”联动平台建设,在全市12个旗县区人民法院均建立诉调对接平台,设立了司法机关与人民调解在立案前、立案后、审判中诉调对接的“三段”调解程序。

据统计,今年以来,各诉调对接平台诉前调解案件9136件,司法确认1509件,司法调解9956件,为当事人节省诉讼成本830余万元,让三调联动在基层落地生根。

(王雅妮)